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的基本情况

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徽商银行顺达支行、中信银行六安分行申请分别为 880 万元、5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授信。

1、徽商银行顺达支行为担保授信，由六安市裕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自有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的机器设备原值 22,314,900 元，抵押给六安市裕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2、中信银行六安分行为担保授信，由六安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自有的不动产作为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皖（2019）六安市市不动产权第 9031834 号），抵押给六安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

上述营业用主要资产的抵押一次不超过公司资产的 30%。

二、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日常业务发展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三、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徽商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有关要求，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信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相关要求，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